

云南省重点排污企业污染源监测年报

2017 年

2018 年 1 月

一、监测范围

根据《国务院关于加强环境保护重点工作的意见》等国家和地方的相关要求，以及云南省环保厅下发的云环通[2017]17号“云南省环境保护厅关于印发《2017年云南省生态环境监测工作方案》的通知”精神。2017年云南省共有799家企业列入云南省重点排污企业。因企业停产、永久关停、企业工况等原因268家企业年内未进行过监测，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全省共531家云南省重点排污企业开展了监督性监测工作。

二、监测结果

2017年1月至2017年12月云南省重点排污企业共监测531家，其中3家企业因废水不外排，未参与达标评价。

531家参评云南省重点排污企业，其中33家超标（不含超标复测企业），达标率为93.78%。